

评价机构	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PJ-（粤）-015
项目名称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mini LED 研发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项目类别	安全预评价报告		

**项目简介：**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在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56Y71022；营业场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东路20号6栋；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人代表：张迅；成立日期：2021年08月11日；营业期限：长期；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光学玻璃制造；光学玻璃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组长	谢雄英
项目组成人员	潘杰、何小荣
报告审核人	游海
过程控制负责人	韩效栋
技术负责人	刘海军
现场调查情况	查勘了该项目的周边环境等。

**评价结论：**

该公司应在后续项目设计、施工、安装以及试运行过程中，落实本安全预评价报告所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确保该项目竣工投产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88号）、《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GB50187-2012）、《建筑设计防火规范（2018年版）》（GB50016-2014）等现行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及标准的要求。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建设项目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后，潜在的危险、有害因素能得到有效控制，从安全生产角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家标准的要求，建设项目建成投产以后能够安全运行，其安全生产的风险可以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之内。

**现场照片：**

